



不会说话，

贾新城杂文自选集

北方文艺出版社

- 153 娱乐的学习
154 两则有关亿的消息

第三章 有关生命

- 159 不如孩子
161 位置问题
164 关于思考
166 俺眼神不大好
168 黄鱼和狗
170 非常享受
172 缝了三针
174 真挺闹心
176 恐怖片的不要担心
179 被卡了
181 信息时代
183 如果只要结果
184 干吗这样节省
186 在路上(三题)
191 我说幸福
194 生命的时空
197 为什么回来

【附录】

- 200 凌云健笔意纵横——我所认识的贾新城/王新伟





第一章

世 象 一 瞥

我们应当时刻摆正机器之于我们的位置。我们制造了机器，不能让机器制造了我们。

狗的性质，就是要凶猛无比，笔直地扑来。矫揉造作或偷着下口的狗太缺乏狗性，我是不喜欢的。

我们越是在更多的领域需要透明度，越是说明在更多的领域存在类似的诚信危机的问题，越说明我们退步了。

不是说除了普通话以外别的方言就不能说，不是说中国人就只能保守顽固地光说Chinese，也不是说瞪眼说瞎话的人都该死，说来说去，无非想说，这种一味地媚俗、媚外、昧良心地说话，不光是我，恐怕所有有良知的人永远都不会说的。

浅谈小姐



一个词就这么有意思，地域不同、时代不同、场合不同，就有不同的解释。

外国蓝眼珠子里，小姐一词，指未婚女性；中国祖宗那辈子，把小姐的“位”定在与丫环相对的千金一档人里。开公司者，雇用年轻貌美的女秘书，俗称“小蜜”，雅称“小姐”。

在街上你骑自行车，无意中车轮贴一下某女性衣物，你想想不招白眼，赶紧赔不是。你若说“小姐对不起”，总比叫“大姐”所起的“灭火”作用大些。

在饭店吃饭，你叫道：“服务员，买单。”让人听起来总是没有叫小姐脆生。

小姐深入人心了。小姐成了文明、洋气、阳光、美妙的称呼。

偏偏也有那些不太光彩的人，也窃用了小姐这称号，例如三陪小姐。姑且不说陪哪三样，反正这业务范围是用青春美貌来讨人欢喜，旧社会管这叫“卖笑”，现代人看，这是逢场作戏。以青春美貌搞低付出高收入，可谓亲娘老子给的资源。

因为这，人们不敢再使劲恭维小姐这个“称号”了。提到小姐这词也得在脑袋里晃两晃，想象如何浓妆艳抹、如何见面就熟……小姐这好词，便生生被作践了。

问问“小姐”本人：从上小学、中学，老师咋教了？踏踏实实靠劳动挣钱、靠本事吃饭，那多好。在人前，腰板挺得起、嘴巴叫得响。从事那职业，见到老师同学，你咋说？

再问问“小姐”的父辈兄长们：你家出这么个人，五更半夜不回来，你不知道？你甘心让她从事这不光彩的职业？

三问请小姐的“先生”：你家亦有妻女，你能让她们“三陪”吗？你找“三陪”，你家大嫂情愿不？

这三问，兴许问不住有些先生。但是，党纪国法总是该放在心上的，纪检部门不断发出这样通知：党员干部不得出入高消费场所。没啥说的，那种地方，干脆别去。

再评“中巴”

說不盡

对“中巴”运营弊端冷嘲热讽的《“中巴”四“赞”》已刊登许久了，可如今一些“中巴”在这“赞叹”下仍未有丝毫收敛，反而大有“更上一层楼”之势。原来，“中巴”司机也有“隐衷”，这钱赚得也颇为不易，在此归纳总结如下，以与各位共评析。

“隐衷”之一，“中巴”硬性等客让人怨气冲天，殊不知这更是对司机韧性的严峻考验。“中巴”发车要做到在售票员大呼“马上走”声中缓缓驶至站台，慢慢超过站台，在这一刹那准确地脚点刹车静待乘客填满车厢。乘客不喜欢搭乘等人的车，为此，必要时，还要将车倒回去，反复几次，如此这般。总而言之，在这一点上要达到两个标准，一是让人感觉到车是动的，要将即将发车状做得惟妙惟肖；二是把握一个根本性原则，那就是徘徊时间要根据客源多少以及乘客忍耐极限而定，不能弄巧成拙，没等来客反倒丢了客。要将这些做得完美无缺，没有丰富的“造假”经验，没有超人的韧性能行吗？

“隐衷”之二，“中巴”的如入无人之境让人们叹为观止又面如土色，其实这是对驾驶员驾驶技术提出的新挑战。在市场经济竞争空前激烈的新形势下，一些“中巴”司机为了抢活儿，宁愿置个人及乘客安危于度外，必要时要视死如归、敢于为钱捐躯。要在拥挤的车流中穿梭如燕，为赶在同行之前掳走所有乘客，只好全力以赴，能抢则抢，不能超也要超。接近站

花朵上的虫蛀

說不盡

稍微留心观察，就能从身边的孩子们身上发现一些让人惊诧继而担忧的东西来，就像娇嫩艳丽的花朵上的一点点虫蛀，看了刺眼刺心。于是饶舌几句，以期引起为人师长们的重视。

单位附近有一所中学和一家小餐馆，因此常和一些成群结伙的中学生碰到一起进餐，也因此常让我陷入十分尴尬的去留两难境地。不仅廉价的食物寒酸的衣着难以和他们丰盛的酒菜耀眼的服饰相比，连我招呼服务员的声音也常常被他们嬉笑怒骂的声浪淹没了。而这声声入耳的笑骂又是怎样的令人难以消受啊：男生女生单骂、男女生双骂、男女生混合双骂交织在一起，国骂是信手拈来脱口而出，不加任何掩饰的脏话更是让人脸红心跳。此情此景，常常令我坐不住板凳，只好匆匆吃完逃之夭夭。

一次乘公共汽车，两个相偎相拥的小乘客吸引了众人的目光。我仔细一看，心里不禁一咯噔。不论从面相看还是从他俩背着书包推算，两人不过十几岁。男生好端端的一头黑发染成了红一块黄一块，故作成熟却掩不住一脸稚气。女生虽然高一点，但也明显尚未发育成熟。望着他们在乘客惊异的目光下一副旁若无人的样子，我的心更加平静不下来。

毋庸赘言，天真活泼品学兼优的学生是多数，书包在墙角堆成堆在震耳欲聋的摇滚乐中手舞足蹈的、在大型游艺机前不

用眼睛看也能过五关斩六将的确实不多，但毕竟存在，且有可能成为一种可怕的倾向，趋之者渐众。这就更值得我们警惕了。

精神的贫困比物质的贫困更可怕，对于正在成长的孩子尤其如此。那么，当我们对今天孩子们的开化和进步而高兴时，是否也应看到某些不利孩子健康成长的因素，进而想到我们这些做大人的，包括为人师者、为人长者乃至全社会的责任呢？

孩子尚小，笔者无意对他们加以指责；正因为他们可塑性很大，对他们的不良习惯更不能视而不见。这不仅是对孩子负责，更是对社会负责，对整个二十一世纪负责。

今天“吾要发”

說不盡

公元1996年5月18日，本是个很平常的日子。但出得门来，却发觉这天很有些不平常。

大街上几乎随处可见披红挂绿的车队，浩浩荡荡，一字排开。在大直街上，一个婚礼车队差点让我误解为这里在拍电影，只见二十几辆摩托车和六辆奔驰车开道，摩托车手还时不时脱把站立振臂欢呼。噢，今天是大吉大利之日：

“5.18”——吾要发。

据有人统计，仅这一天，我市喜结连理的新人就以百对计。为了赶这一天，有人甚至不惜仓促成婚。其实，要我看，倘“要发”，选择“5.18”不如“9.18”，“就要发”一个“就”字，既肯定，又快捷。而至于“9.18”是什么纪念日，是完全不用管它的。

最想发的当然还不只是新人。听说许多大酒店、大娱乐场都赶这一天开业，一些小吃铺、理发店也赶这一天开张。小摊床自然也不肯错失良机，邻居老王赶紧钉了个烤火腿肠的铁盒子也非赶这一天开卖。最可惜的是我那位同事，5月17日他去医院做了痔疮手术，如果再熬一天，没准儿能割出个金首饰什么的，那不是小发一笔吗？难怪街头看相的都说他长着一张穷脸呢。还有，同学的老父也是5月17日这天一甩手去世了，真没福啊，再挺一挺，晚一天死，说不定到冥府银行会混个美差。

其实，最倒霉的还数我，我要能提前一天意识到这个问

题，说啥也不会答应我叔伯姐把孩子生出来，九个月都忍了，还差一天吗？这孩子，将来受穷去吧。懊丧是有些懊丧，眼红也是有些眼红，只是有一点我仍弄不明白：倘若大家都不靠诚实劳动乃至拼命劳动去创造价值，都一齐等着“吾要发”“就要发”，那么钱从何处而来呢？莫非光靠印钞票就可实现小康？

因迷信导致破财遭灾甚至家破人亡的，我还真听过不少，并且亲眼见过；而因此大发横财的，恐怕只有梦中才有。可惜，小到一个人、一个企业，大到一个民族、一个国家，都不能始终浑浑噩噩躺在床上做美梦。这便需要有人不断在旁边大喝，惊了大驾怕也未必不是件好事。

“蛀虫”也要面子

在报上看到《贪官状告报社，不许称俺“蛀虫”》的报道，不禁目瞪口呆：“蛀虫”也要面子？近年来，各地揪出“蛀虫”、挖出“硕鼠”的报道频见报端。这是国家惩治腐败力度加大的结果，令人称快。突然冒出个即使蛀了国家这棵大树也不许人家叫他“蛀虫”的主儿，倒堪称是旷世奇闻了。关于面子，鲁迅先生曾说过，“这‘脸’有一条界线，如果落到这线下面去了，即失了面子，也叫做‘丢脸’。”这位原是湖北宜昌市明珠美术陶瓷厂厂长的徐某，因利用职权挪用公款被革了职。在他看来这不算“丢脸”，可能还为自己没被“潮流”落下而暗自为荣呢。而一见报纸用“蛀虫”形容自己，便“猛醒”了，觉得自己已经“落到这线下面去了”，认为“失了面子”了。于是拍案而起，将《宜昌日报》社告上了法庭，指控报纸“贬低、丑化当事人”，“给自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和精神痛苦”，堂而皇之地坐到了原告席上大叫：要“在同一版为我恢复名誉，赔礼道歉，赔偿精神损失费一万元。”还我“面子”！

做“蛀虫”还要面子，实在罕见，荒唐至极。利用职权之便挪用公款，损公肥私，不是“蛀虫”又是什么？不是“硕鼠”又是什么？要面子，不过是要被大多数人认可和尊敬。挪用公款，东窗事发，已经被众人所唾弃，理应洗心革面、痛改前非才是，却要厚颜无耻，反咬一口，真真是应了那句老话：

“吊死鬼搽胭脂，死要面子。”请问徐某人，你搞没搞错，让你丢面子的是你自己的私欲，怎么能怪罪到报社的报道上来？连这点起码的是非逻辑都弄不明白，亏你还当了那么多年的厂长。

当然，法庭并没有给他这个“面子”，而审判结果的披露，又叫他丢了更大的面子。按理，“蛀虫”已经“落水”，再“当头一棒”，似欠宽容。我想说的只是，那些既想当婊子又想方设法为自己立牌坊的主儿，远比那些抹下脸来当婊子的主儿更阴险、更可怕。还想对那些“现任”的“蛀虫”们说：自己已经不要脸了，就别怪人家抖搂你的面子。只要是“蛀虫”，迟早是要被除掉的！



新太平歌诀

鲁迅先生在《太平歌诀》里，摘录了当时《申报》上的一段记事。南京“无稽谣传”说“总理墓”就要竣工，石匠为了合龙口之举而“摄收幼童灵魂”。为借避危险，家家幼童“左肩各悬红布一方”，“上书歌诀”。

“（一）人来叫我魂，自叫自当承。叫人叫不着，自己顶石坟。（二）石叫石和尚，自叫自承当。急早回家转，免去顶坟坛。（三）你造中山墓，与我何相干？一叫魂不去，再叫自承当。”于是，“眼睛一闭”，“‘顶石坟’却可以不至于了”，取得“最后的胜利”了。

不光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南京人，“眼睛一闭”，自我“胜利”，其实“小巧的机灵和这厚重的麻木”一向是我们的国粹。七十年后的今天，我们身边也出了“太平”事件：火车上的一位老太太一下子没了600块钱。非被盗，亦非被抢，更非遗失，而是眼睁睁地看着别人从自己放在行李架上的皮包里掏走的。等到那人下车了，断定确实跑了，发现不了自己了，才找到乘警报了案。“眼睛”没有“闭”，也终于得到了“太平”，取得了“最后的胜利”了。钱没了，有警察；那条命，确是稳稳地保住了。

鲁迅先生在《无声的中国》里说，“人会没有声音的么？没有，可以说：是死了。倘要说的客气点，那就是，已经哑

了。”我们这位老太太显然不会“是死了”，也不会是“已经哑了”，却怎么也“没有声音”了呢？一定是一丝不苟地发扬着“国粹”，小心翼翼地祈盼着“太平”，“此时无声胜有声”，“借避危险”呢。看着别人遭受灾难三缄其口的事是不绝于耳的，看着自己正在“被盗”仍能镇定自若，实在是难能可贵。于是笔者一时兴起，和“诀”一首以赠之：（一）人来窃我钱，被窃自当承。叫人叫不着，自己顶也行。（二）静坐如和尚，有难自承当。急早回家转，免去上公堂。（三）他人被偷窃，与我何相干？一叫了不得，谁叫谁承当。以“诀”相赠，决无讥讽之意。更无意对老太太的“胜利”说三道四，有欠宽容，实是为破财免灾的“小巧的机灵”而白捡回一条性命予以恭喜的。

其实，老太太又何尝不是一个“缩写”。对于我们那许许多多擅长“眼睛一闭”，甚或眼睁睁看着而努力发扬着“那小巧的机灵和这厚重的麻木”的“国粹”，而最终稳保“太平”“最后的胜利”的国人们，此新“太平诀”，笔者是不吝相赠的。

然而，是人，最终是不会“没有声音的”，如此起劲地“无声”下去，“五十、一百年后能否就有出路，是毫无把握的”。

不会说话

提起说话，大致算起来，二十八岁的我已经说二十七年了，说得流利、明白也有二十来年了，倘若以说得标准、精彩算起，也不下十余年了。然而，近几年，却发现自己越发不会说话，这着实让我吃惊不小。

震动我这根神经之一的，便是我们当今如日中天的娱乐圈的名人们。直到现在，我才真正敢说我的那一拨拨固执而严厉地指正我平卷舌不分的老师们是多么的误人子弟。老师再字正腔圆，台下的学生们不照样是哈欠连连吗？而人家港台之星们那几句全无卷舌的结结巴巴的“国语”，哪一句不招来台下成千上万的“男孩子们”的如奉神灵的狂呼呐喊？这种说话的商业价值可以说是一字千金。大概如此，我们“内地”之星们也都结巴起来了，舌头不会打卷了。无论老家是关里关外的都带台北味了，离了三次婚了，依然自称“女生”，保守地说也有四十多了，还美其名曰“男孩子”。不管“这样子”，还是“那样子”，在圈子“里面”虽然“蛮辛苦”，但是还是“蛮开心”的。“哇”！“这样子”的话，真是“好好”难学，我怕是一辈子也学不会了“耶”！

还有一种，我也很是吃不消，套用某小品的一句话，是“中国人听不懂，外国人听不明白”。身边“有学问”的人说今天的天气真是太good了，尚且无妨，权当无大碍的要弄。可是连一些很有影响的电视台也在说昨天的晚会真是high到

了极点，一些很时尚的报刊也在说大雨可苦了我们的star，恐怕就让人难以再置若罔闻了吧？往前说，一开始我就没弄明白“卡拉OK”究竟是怎么一种意思，现在又是CD、LD、VCD、DVD……这D那D，D来D去就把我D蒙了。不知是我们的翻译家们黔驴技穷了，还是觉得这种完全破坏了汉语言文字构架美的“中西合璧”的说法更“摩登”。外国人说话时，也往句子里加汉字以显时髦吗？疑问归疑问，不平归不平，反正这是时尚，不会说也得说，看来真得好好学学English了。

再有一种，其难度系数更是天文数字，简直遥不可及。向上级汇报工作不用草稿也能说上个儿把小时，且思路清晰，层次分明，结构缜密，数字精确，洋洋洒洒。虽然没一句真话，仍能说得语调高亢，节奏明快，听起来胸有成竹，真实可信。此能力倘若没有一个良好的竞技心理素质，没有一个熟能生巧的长时间运作的过程，是难以达到如此境界的。说真话易，说假话难，将假话说成真话则更难。我是只有艳羨并为他们捏一把汗的份儿了。

不是说除了普通话以外别的方言就不能说，不是说中国人就只能保守顽固地光说Chinese，也不是说瞪眼说瞎话的人都该死，说来说去，无非想说，这种一味地媚俗、媚外、昧良心的话，不光是我，恐怕所有有良知的人永远都不会说的。